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Yun Lee Marine Group Holdings Limited **潤利海事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682)

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全年業績公告**

摘要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純利由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9,700,000港元增加158%至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25,020,000港元。
- 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每股基本盈利約為2.50港仙(二零二零年：0.97港仙)。
- 董事會已議決建議就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付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1.3港仙(二零二零年：0.5港仙)。倘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獲批准，合共13,000,000港元(二零二零年：5,000,000港元)的建議末期股息將於二零二一年九月十六日派付予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二日名列股東名冊的股東。

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全年業績

潤利海事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布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的綜合業績，連同上一年的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收益	3	226,194	202,418
收益成本		(165,952)	(150,810)
毛利		60,242	51,608
其他收入	4	10,743	1,904
其他收益及虧損	5	3,685	2,801
預期信貸虧損模型項下的減值虧損， 扣除撥回金額		(2,350)	—
行政開支		(36,793)	(44,492)
融資成本	6	(70)	(95)
分佔聯營公司業績		(32)	1,556
除稅前溢利		35,425	13,282
所得稅開支	7	(5,332)	(2,071)
年度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8	30,093	11,211
以下人士應佔年度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 本公司擁有人		25,020	9,700
— 非控股權益		5,073	1,511
		30,093	11,211
每股盈利—基本(港仙)		2.50	0.97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81,244	72,755
使用權資產		2,966	1,736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6,189	6,221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按金		18,929	4,476
其他非流動資產		3,100	—
租賃按金		492	365
遞延稅項資產		1,459	912
		114,379	86,465
流動資產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0	74,834	53,007
可收回稅項		693	4,609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		—	3,271
受限制存款	11	2,303	—
定期存款		6,048	47,161
銀行結餘及現金		81,121	57,272
		164,999	165,320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2	22,581	19,387
應付聯營公司款項		2,896	2,622
應付一間附屬公司的非控股股東款項		1,134	—
租賃負債		1,880	1,537
應付稅項		813	1,053
		29,304	24,599
流動資產淨值		135,695	140,721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250,074	227,186

	附註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1,096	204
遞延稅項負債		7,432	5,629
		8,528	5,833
資產淨值			
		241,546	221,353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3	10,000	10,000
儲備		197,574	177,554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股本		207,574	187,554
非控股權益		33,972	33,799
權益總額		241,546	221,35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二月二十一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第22章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及註冊為獲豁免有限公司。其直接及最終控股公司為Kitling Investments (BVI) Limited (「**Kitling (BVI)**」)。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的最終控股股東為溫子傑先生(「**溫先生**」)及溫先生的配偶陳秀玲女士(「**陳女士**」)(統稱為(「**控股股東**」))。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地址位於89 Nexus Way, Camana Bay, Grand Cayman, KY1-9009, Cayman Islands。本公司的主要營業地點為香港九龍長沙灣長裕街10號億京廣場二期31樓D室。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其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於香港(i)提供船舶租賃及相關服務；及(ii)船舶管理服務。

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港元**」)呈列，其與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相同。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年度強制生效的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應用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首次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概念框架參考之修訂本及下列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該等修訂於二零二零年四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強制生效)，以供編製綜合財務報表：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訂本	重大之定義
香港會計準則第3號之修訂本	業務之定義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修訂本	利率基準改革

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重大之定義之修訂本的影響

本集團於本年度首次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訂本。該等修訂本為重大提供新定義，指「倘遺漏、失實陳述或隱藏資料可合理地預計會影響一般用途財務報表的主要使用者根據該等提供有關一間特定呈報實體的財務資料的財務報表所作的決定，即屬重大資料」。該等修訂本亦澄清重大與否乃取決於就財務報表整體而言資料的性質或規模(不論個別或與其他資料合併)。

於本年度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概念框架參考之修訂本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本對本集團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的財務狀況及表現及／或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所載的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或經修訂準則

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納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及相關修訂本 ⁵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之修訂本	概念框架提述 ⁴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修訂本	利率基準改革－第二階段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訂本	投資者及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出售 或注入資產 ⁶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修訂本	與Covid-19相關的租金優惠 ¹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後 與Covid-19相關的租金優惠 ³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本	流動或非流動負債分類以及 香港詮釋第5號(二零二零年)之相關修訂 ⁵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實務報告之修訂本 ²	會計政策的披露 ⁵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訂本	會計估算的定義 ⁵ 有關因單一交易而產生的資產及 負債的遞延稅項 ⁵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之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之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本	物業、廠房及設備－擬定用途前之所得款項 ⁴ 虧損性合約－履約成本 ⁴ 二零一八年至二零二零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⁴

- 1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 2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 3 於二零二一年四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 4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 5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 6 於有待釐定的日期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本公司董事估計應用所有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於可見將來不會對綜合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

3. 收入及分部資料

收入指提供船舶租賃及相關服務以及船舶管理服務產生的收入。

為進行資源分配及評估分部表現而向本公司執行董事溫先生(即本集團主要經營決策者(「**主要經營決策者**」))呈報的資料側重於所提供服務的類型。本集團的經營分部分類為(i)船舶租賃及相關服務以及(ii)船舶管理服務。本集團經營分部的詳情如下：

- (i) 船舶租賃及相關服務： 本集團主要向香港建築工程承包商提供船舶租賃服務，包括定期租船(即在一段特定時期內僱用船舶及船員)及航次租船(即就兩個指定地點之間的特定航程僱用船舶及船員)。
- (ii) 船舶管理服務： 本集團為兩艘船舶提供船舶管理服務，該兩艘船舶將從昂船洲及其他指定地點的脫水污泥運至位於屯門稔灣的污泥處理設施。本集團負責提供船員以進行日常操作以及維修及保養服務。

該等經營分部亦為本集團的可呈報分部。於釐定本集團的可呈報分部時，概無合併主要經營決策者確定的經營分部。

分部收入及業績

以下為按經營及呈報分部劃分的本集團收入及業績分析：

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船舶租賃及 相關服務 千港元	船舶管理 服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分部收入			
外部收入	<u>200,850</u>	<u>25,344</u>	<u>226,194</u>
分部溢利	<u>46,553</u>	<u>11,339</u>	57,892
分佔聯營公司業績			(32)
其他收入			10,743
其他收益及虧損			3,685
行政開支			(36,793)
融資成本			<u>(70)</u>
除稅前溢利			<u>35,425</u>

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船舶租賃及 相關服務 千港元	船舶管理 服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分部收入			
外部收入	<u>177,194</u>	<u>25,224</u>	<u>202,418</u>
分部溢利	<u>42,814</u>	<u>8,794</u>	51,608
分佔聯營公司業績			1,556
其他收入			1,904
其他收益及虧損			2,801
行政開支			(44,492)
融資成本			<u>(95)</u>
除稅前溢利			<u>13,282</u>

經營分部的會計政策與本集團的會計政策相同。分部溢利指各分部賺取的除稅前溢利，而並無分配分佔聯營公司業績、其他收入、其他收益及虧損、行政開支及融資成本。此乃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而呈報予本集團主要經營決策者的計量方式。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並無其他金額定期提供予本集團主要經營決策者，故並無呈列進一步分析。

分部資產及負債

並無呈列分部資產或分部負債分析，原因為其並無定期提供予本集團主要經營決策者以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作出決定。

4. 其他收入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銀行利息收入	611	1,055
管理費用收入	360	360
政府補貼	8,731	—
其他	1,041	489
	<u>10,743</u>	<u>1,904</u>

於本年度，本集團確認政府就Covid-19相關補貼所授之8,731,000港元，其中8,322,000港元與香港政府提供的保就業計劃有關。

5. 其他損益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收益	3,687	2,676
匯兌(虧損)收益淨額	(2)	125
	<u>3,685</u>	<u>2,801</u>

6. 融資成本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租賃負債利息	<u>70</u>	<u>95</u>

7. 所得稅開支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香港利得稅		
— 本年度	4,142	1,406
—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66)	(174)
	<u>4,076</u>	<u>1,232</u>
遞延稅項：		
— 本年度	1,256	839
	<u>5,332</u>	<u>2,071</u>

8. 年度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年度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乃經扣除以下各項後得出：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 薪金及其他津貼	79,972	65,905
—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2,593	2,042
總員工成本	<u>82,565</u>	<u>67,947</u>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5,778	4,251
使用權資產折舊	2,209	2,156
核數師酬金	<u>1,320</u>	<u>1,400</u>

9. 股息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年內確認為分派的本公司普通股股東股息： 二零二零年末期－0.5港仙(二零二零年：零)	<u>5,000</u>	<u>—</u>

於報告期末後，本公司董事已提呈就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付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1.3港仙(二零二零年：0.5港仙)，合共13,000,000港元(二零二零年：5,000,000港元)，並須待股東於應屆股東大會上批准後，方告作實。

10.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貿易應收款項		
－第三方	53,238	48,753
－聯營公司	17,846	—
	<u>71,084</u>	<u>48,753</u>
減：信貸虧損撥備	(2,350)	—
	<u>68,734</u>	<u>48,753</u>
其他應收款項		
－預付款項	4,139	3,697
－按金	1,958	343
－租賃按金	492	365
－其他	3	214
	<u>75,326</u>	<u>53,372</u>
減：於非流動資產項下列示的租賃按金	(492)	(365)
	<u>74,834</u>	<u>53,007</u>

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來自客戶合約的貿易應收款項為47,531,000港元。

本集團授予其貿易客戶的信貸期介乎30日至90日(二零二零年：30日至60日)。

於接納任何新客戶前，本集團會評估潛在客戶的信貸質素及釐定客戶的信貸額，亦定期檢討客戶可取得的信貸額及授予客戶的信貸期。本集團大部分貿易應收款項於報告日期並無逾期。

於各報告期末根據發票日期呈列的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30天以內	34,100	17,534
31至60天	15,499	14,993
61至90天	10,176	11,502
91至120天	5,416	4,209
超過120天	3,543	515
	<u>68,734</u>	<u>48,753</u>

11. 受限制存款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存放於銀行的受限制存款約為2,303,000港元，此乃由銀行就向一名客戶提供船舶租賃及相關服務所發出的履約保證金。

12.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貿易應付款項	14,570	11,999
應計開支	7,382	7,002
已收按金	623	386
其他應付款項	6	—
	<u>22,581</u>	<u>19,387</u>

貿易應付款項的信用期為自發票日期起計 30 至 60 天。

於各報告期末，根據發票日期呈列的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30天以內	6,404	5,761
31至60天	5,111	5,417
61至90天	1,818	710
91至120天	637	—
超過120天	600	111
	<u>14,570</u>	<u>11,999</u>

13. 股本

	股份數目	金額 港元	呈列 千港元
每股0.01港元的普通股			
法定			
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 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u>5,000,000,000</u>	<u>50,000,000</u>	<u>不適用</u>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 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u>1,000,000,000</u>	<u>10,000,000</u>	<u>10,000</u>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本集團為香港海事服務供應商，擁有逾20年營運歷史。本集團主要業務為在香港提供：(i) 船舶租賃及相關服務；及(ii) 船舶管理。本集團的船舶租賃及相關服務包括：(i) 定期租船；(ii) 航次租船；及(iii) 其他相關服務，例如提供船員、海事諮詢服務及船舶維修及保養服務。本集團以自營船隊提供定期租船及航次租船服務，船隊包括(i) 36艘自營船舶；及(ii) 不時自第三方船舶供應商租賃的船舶。

本公司股份已於二零一九年三月十八日成功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 主板上市(「上市」)。

年內，本集團主要向香港多個海事基建項目的海事建築承建商提供船舶租賃及相關服務，包括香港國際機場三跑道系統項目(「三跑項目」)、石鼓洲綜合廢物管理設施第一期工程(「IWMF項目」)及東涌新市鎮擴展項目(「東涌項目」)。

於二零一九年八月，本集團以認購價34,500,000港元完成認購新里程客輪服務有限公司(「新里程」) 51%股權。新里程為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主要從事於香港的船舶營運。新里程擁有(i) 九艘使用中小輪，載客量介乎45人至92人；及(ii) 四艘在建中新小輪，將於二零二零年投入運作。完成後，新里程已成為本公司之附屬公司。認購價已於完成時悉數支付，並以上市產生的部分所得款項淨額撥付。

業務前景

由於近年來香港政府發起多項與海事建築工程有關的備受矚目發展項目及基建項目，本集團管理層預期，有關海事建築對本集團的船舶租賃及相關服務的需求項目將穩步增加，預計有關項目將有利於本集團的未來收益。本集團將繼續投資於其船隊，以把握此等商機。

預期本集團船舶管理業務的收益及溢利將持續保持穩定。

財務回顧

收益

本集團的總收益由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202,418,000港元增加約11.7%至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226,194,000港元。收益增加主要是由於本集團的船舶租賃及相關服務收益增加約13.4%，由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177,194,000港元增加至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200,850,000港元，主要是由於向IWMMF項目及東涌項目等主要海事建設項目的船舶租賃及相關服務收益增加。

收益成本

本集團的收益成本主要包括船舶租賃成本、員工成本及相關開支、分包費用、維修及保養開支、燃料成本、折舊開支及其他成本。收益成本由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150,810,000港元增加約10.0%至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165,952,000港元，主要歸因於船員數目增加及薪金水平整體上升導致員工成本增加。

毛利及毛利率

本集團的毛利由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51,608,000港元增加約16.7%至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60,242,000港元。與此同時，本集團毛利率由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25.5%增加約1.1個百分點至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26.6%。

其他收入

本集團的其他收入由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1,904,000港元增加約464.2%至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10,743,000港元。收入增加主要歸因於確認COVID-19相關補貼的政府補助8,731,000港元。

其他收益及虧損

本集團的其他收益由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2,801,000港元增加至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3,685,000港元。有關其他收益主要為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確認出售船舶的一次性收益。

行政開支

本集團的行政開支由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44,492,000港元減少約17.3%至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36,793,000港元，主要歸因於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業務發展開支及公共關係開支減少。

財務成本

本集團的融資成本由去年同期約95,000港元減少至本年度約70,000港元，主要以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確認租賃負債利息所呈列。

應佔聯營公司的業績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應佔聯營公司虧損約32,000港元(二零二零年：應佔收益1,556,000港元)。有關變動主要來自：(i)應佔明勝船務有限公司虧損，乃由於與先前年度出售船舶相關的稅務開支，部分被(ii)應佔東航海事服務有限公司溢利所抵銷。

所得稅開支

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所得稅開支約為5,332,000港元(二零二零年：約2,071,000港元)，而實際稅率約為15.1%(二零二零年：約15.6%)。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基於上述原因，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集團年內溢利由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9,700,000港元增加約157.9%至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25,020,000港元。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盈利由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0.97港仙增至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2.50港仙。

股息

董事會已議決建議就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付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1.3港仙(二零二零年：0.5港仙)。倘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獲批准，合共13,000,000港元(二零二零年：5,000,000港元)的建議末期股息將於二零二一年九月十六日派付予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二日名列股東名冊的股東。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本集團的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由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約53,007,000港元增加約41.2%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約74,834,000港元。

本集團的貿易應收款項周轉天數由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86.8天增加至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96.7天。

流動資金、財政資源及資本結構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流動資產淨額約為135,695,000港元(二零二零年：約140,721,000港元)。本集團的流動比率維持穩定由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約6.7輕微下降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約5.6。

資產負債比率乃根據債務總額除以各報告日期的總權益計算得出。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為零(二零二零年：零)，原因為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概無債務。

上市後，本集團的業務營運主要以內部資源提供資金，包括但不限於現有銀行結餘及現金，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及上市產生的所得款項淨額。董事會相信，有關資金可應付本集團的流動資金需求。憑藉增強的流動資金狀況，本集團可根據其業務策略進行擴展。

本公司股本詳情載於本公告附註13。

資本開支

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產生資本開支約10,985,000港元(二零二零年：約23,980,000港元)，主要代表增添船舶的開支。

資本承擔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重大資本承擔(二零二零年：無)。

重大投資

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投資。

重大收購及出售事項

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進行任何附屬公司的重大收購及出售事項。

於二零一九年八月十五日，本集團與新里程訂立股份認購協議，據此，本集團同意認購股份，相當於交易完成後新里程將予配發及發行認購價34,500,000港元的新里程51%股權。

交易已於二零一九年八月二十九日完成。自此，新里程已成為本集團的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

除上文所述收購附屬公司所披露者外，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進行任何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二零二零年：無)。

報告期後事項

董事概不知悉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後直至本公告日期止期間有對本集團屬重大的任何事項。

過往業績及前瞻性陳述

本全年業績公告所載本集團業績及經營業績屬歷史性質，過往表現並非未來業績的保證。本全年業績公告可能包含若干具有前瞻性或使用若干前瞻性術語的陳述。此等前瞻性陳述基於董事會現時對其經營業務所在行業及市場的理解、假設及期望而作出。實際結果可能與此等前瞻性陳述及意見中討論的預期存在重大差異。本集團、本集團董事、員工及代理 (a) 概無承擔更正或更新本公司全年業績公告所載前瞻性陳述或意見的責任；(b) 概無承擔任何前瞻性陳述或意見未實現或最終屬不正確的責任。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致力於實現高水平企業管治標準。董事會相信，良好的企業管治標準對本公司保障股東利益、提昇企業價值、制定業務策略及政策，以及提高透明度及問責性提供框架乃至關重要。

本公司已採納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所載原則及守則條文，並自上市日期起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一直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惟企業管治守則條文第A.2.1條除外，該條文規定主席及行政總裁應予區分，不應由同一人擔任。執行董事溫子傑先生同時兼任本公司董事會主席及行政總裁職務。憑藉在香港海事行業逾二十年經驗，溫先生一直負責本集團的營運及業務發展整體管理，對自一九九四年十一月以來本集團的業務增長及拓展起重要作用。董事會認為，將主席及行政總裁角色歸屬於同一人，有利於本集團的管理。高級管理層及董事會的運作確保權力及授權平衡，而董事會乃由經驗豐富的優秀人才組成。董事會現時由兩名執行董事(包括溫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因此其成員有高度獨立性。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自上市日期起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有關董事買賣本公司上市證券的規則。本公司已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而全體董事已確認，彼等自上市日期起直至本公告日期已遵守標準守則。

上市所得款項淨額用途

本公司已於二零一九年三月十八日在聯交所主板成功上市。上市所得款項淨額(扣除包銷費用及本集團就上市應付的相關開支後)約為65.6百萬港元。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根據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三月十五日的發售價及配發結果公告所載之預定用途動用合共43.6百萬港元的所得款項淨額。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所得款項淨額擬定用途及實際用途如下：

	截至				餘額悉數 動用的 預期時間表
	二零二一年				
	所得 款項淨額 擬定用途 千港元	止年度 動用所得 款項淨額 千港元	三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二一年 已動用所得 款項淨額 千港元	三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二一年 所得款項 淨額餘額 千港元	
收購船舶	43,625	—	43,625	—	—
於香港設立船塢 (附註)	22,000	—	—	22,000	2022
	<u>65,625</u>	<u>—</u>	<u>43,625</u>	<u>22,000</u>	

附註：儘管本集團盡力遵循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三月四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所披露的所得款項用途實施計劃，並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底就租賃兩幅船塢土地遞交投標書，惟本集團未獲政府授出任何有關投標土地的租約。本集團將繼續積極尋求機會租賃土地設立船塢。董事預計所得款項淨額餘額將於二零二二年悉數動用。

德勤 • 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的工作範圍

本集團核數師德勤 • 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已核對初步公告所載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及其相關附註的數據，其與本集團年內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載金額一致。德勤 • 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就此方面進行的工作不屬於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香港核數準則、香港審閱委聘準則或香港保證委聘準則的保證委聘，因此，德勤 • 關黃陳方會計師行並無對初步公告作出保證。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負責協助董事會保障本集團資產，方法是對本集團財務匯報程序以及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的效能進行獨立檢討。審核委員會亦履行董事會指派的其他職責。

審核委員會已與本集團管理層討論並審閱本全年財務業績公告及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集團所採納的會計政策、原則及慣例，並討論風險管理、內部監控系統及財務相關事宜。

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並由胡大祥先生擔任主席，彼具備上市規則所規定的適當專業資格及經驗。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由二零二一年八月二十日至二零二一年八月二十六日(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在此期間概不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於二零二一年八月二十六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有權出席預定於二零二一年八月二十六日舉行的應屆股東週年大會。為符合資格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投票及／或出席應屆股東週年大會，所有股份過戶文件及有關股票須不遲於二零二一年八月十九日下午四時三十分前交回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

建議末期股息須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獲股東通過普通決議案後，方告作實。為釐定有權享有建議末期股息的資格，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二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一天，該天期間將不會進行任何股份過戶。為符合資格享有末期股息，所有股份過戶文件及有關股票須不遲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一日下午四時三十分前交回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

刊發全年業績及二零二一年年報

本公告將於聯交所網站及本公司網站登載。

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年報載有上市規則附錄十六及其他適用法例及規例所規定的所有資料，將寄發予本公司股東，並於適當時候在聯交所網站及本公司網站登載。

承董事會命
潤利海事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溫子傑

香港，二零二一年六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兩名執行董事溫子傑先生及陳秀玲女士，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廖漢波先生、胡大祥先生及符基業先生。